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彭士誠

聯絡電話：02-23565119

傳真：02-23566221

電子信箱：moi5813@mo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0612009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01-1.docx)

主旨：為鼓勵適齡婚育及營造「樂婚」氛圍，惠請賡續提供106年度單身聯誼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05年3月25日台內戶字第1051201332號書函（諒達）賡續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人適齡婚育及增加單身男女結婚機會，本部105年蒐集各機關辦理單身聯誼活動資訊登載於本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ris.gov.tw/>）及「幸福小站」網站（<http://sweethome.moi.gov.tw/>），頗獲使用者好評，為賡續便利民眾查詢參加各機關辦理單身聯誼活動，貴機關如有辦理106年單身聯誼活動者，惠請於106年3月20日前依附表格式提供開放一般民眾參加（不含參加對象限定特定身分者）之活動資訊，俾擴大推動鼓勵適齡婚育之政策，嗣後如有新增活動場次或變更活動資訊者，亦請函知。
- 三、檢附「106年度各機關辦理單身聯誼活動資訊表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中央各部會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、本部民政司、地政司、警政署、



1061200928



營建署、消防署、役政署、移民署、空中勤務總隊、土地重劃工程處、中央警察
大學

副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

2017-03-09
交 16 裝 24 章



裝

訂

線

